

明慧週報

善言破迷霧 真相是希望 云南版 | 第676期 | 2024年5月18日

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: <https://j.mp/fgp88>

|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: <https://j.mp/fgv88>

|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.minghui.org

中国百姓祝贺世界法轮大法日 恭贺李大师华诞

【明慧网】五月十三日，是感恩的日子，也是普天同庆的日子。随着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的临近，中国大陆众多百姓发来贺词，诚挚恭贺李洪志大师华诞！庆贺世界法轮大法日！民众感激李大师的付出和救度，表达他们诚念法轮大法好，得到大法给予的平安和福报。

下面是中国大陆各地明真相百姓敬致李洪志师父的部分贺信，表达他们感恩的肺腑之言。

湖南省靖州县一位老人在贺词中说：“我今年已有八十岁，多年来深受病痛折磨，四处求医问药也收效甚微，在我走投无路之时，是法轮功学员给了我明慧真相期刊《绝处逢生》。我现在每天上百遍的诚心敬念‘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’，在不知不觉中我的病痛消失，我知道是大法让我绝处逢生。时值世界法轮大法日来临之际，世界需要真善忍，现惟愿中共早日解体，愿早日还法轮大法清白，还李洪志师父清白。”

江苏省苏州市一大法弟子的家人写道：“师父好！我妻子是一位大法弟子。我患有肾结石，而且是三粒。不久前疼痛难受去医院，但医生说没有床位，要过段时间才能手术，我只能忍痛回家等待。妻子要我念‘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’。我念了，奇迹出现了，第二天不疼了。妻子说她梦见石头下来了，好了。我再去医院检查，肾结石没了。现在我见熟人说念‘法轮大法好’，告诉他们大法神奇。”



北京市一名硕士研究生说：“我就读于北京某师范院校，是一名即将毕业的硕士研究生。近日我陷入难关后，因为常念‘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’，感受到大法赐予我智慧与力量！我深感师父的慈悲苦度。在此我深怀感恩之心，恭贺世界法轮大法日！恭祝大法师父生日快乐！”

吉林省长春明真相的世人在贺词中说：“三年全国瘟疫泛滥，我们全家人都平平安安，不管怎么封城、封道，我们家儿女们不但没有得病的，还能从全国各地回家团聚！儿子虽然闹瘟疫也照样赚钱孝敬老人。就是因为同学给我们一大家子人连姑爷都“三退”（退出中共党、团、队组织）保平安了，我们才这么幸运。真是象同学给我唱的歌：“诚念大法好，平安福相连，记住大法好，生命到永远”。

我们全家谢谢大法师父！”

山东烟台招远金岭镇一明真相的村妇写道：“托您的洪福，我们一家三代人生活的幸福平安。我们虽然没有修炼法轮功，但我们的亲戚中有修炼大法的。这些年，从她们那里我们知道了法轮功的很多真相，我们也爱看真相资料，上面讲的事情都是真实的，我们相信。这些年，我们支持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。不管电视上，还是有人说法轮功不好的话，我们一点都不相信。法轮功教人做好人没有错，我们不会改变我们的立场，我们相信法轮大法好！谢谢李大师！”

四川省眉山市一便利店全体明真相的员工：“您辛苦了，您传出的宇宙大法真、善、忍，教人做一个好人，让社会道德回升。我们店的全体员工向大师致以最崇高的敬意！向大师叩拜！”◇

曾遭四次冤狱共十四年半 云南省赵菲琼又被绑架关押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云南报道）云南省曲靖市宣威市赵菲琼女士，因为坚持信仰法轮大法，曾经遭中共四次冤狱迫害，长达十四年半。最近，她再次被曲靖宣威市警察绑架、关押，目前关押地点不详。

二零二三年七月十～十一日，曲靖市公安麒麟分局建宁派出所、寥廓派出所，出动大批警察，闯入法轮功学员家中，绑架了李红梅、陈中存、徐亚梅、浦娥眉、黄喜兰、贺泽英、赵群美、杨玉芬、颜建明和刘某某。其中李红梅、徐亚梅、黄喜兰、浦娥眉被直接绑架到麒麟区看守所；其他人被释放，但仍被监视，限制人身自



被非法关押中的法轮功学员赵菲琼

由，贺泽英、陈中存被取保候审。

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三日，宣威市法轮功学员赵菲琼和陈发春也被绑架、非法抄家，后被释放。据说，随后赵菲琼女士又再次被跟踪的警察绑架，目前仍被非法关押。具体绑架时间和关押地，请知情人士提供。

赵菲琼一九七零年生，个体经营者。在中共对法轮功持续至今已经二十五年的迫害中，赵菲琼曾经七次遭绑架、抄家，二零零一

年，她被非法劳教两年；二零零四年，被绑架判刑四年；二零零九年，被绑架，后被非法判刑四年；二零一五年，她第三次被非法判刑四年半，非法刑期共计十四年半。

赵菲琼被关押在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期间，长期被禁闭、严管、坐小凳子；遭打毒针，被警察两次数小时高压电棍电击等酷刑迫害，被反铐到后背（苏秦背剑）、穿束身衣、喷辣椒水、戴镣铐等等酷刑折磨。她是云南遭中共酷刑最严重的法轮功学员之一。

赵菲琼曾被迫害的详情，见《四年半冤狱 赵菲琼遭禁闭、束身衣、辣椒水等折磨》、《“我不怕坐牢，但我不应该坐牢”》。◇

云南曲靖市李红梅等四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云南报道）云南曲靖市法轮功学员李红梅被非法判刑 5 年，勒索罚金 10000 元；徐亚梅被枉判 4 年，勒索罚金 8000 元；陈忠存被枉判 2 年，勒索罚金 5000 元；冯志仙被枉判判刑 2 年，勒索罚金 5000 元。

李红梅、徐亚梅、陈忠存、冯志仙，于二零二四年四月七日被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法院第二次非法开庭。随后，法院下达（2024）云0302 刑初 91 号判决书，审判长龚强飞，审判员朱小二，陪审员曹利静，书记员刘玉艳。

二零二三年七月十～十一日，曲靖市公安麒麟分局，建宁派出所、寥廓派出所，出动大批警察绑架了李红梅、陈中存、徐亚梅、浦娥眉、黄喜兰、贺泽英、赵群美、杨玉芬、颜建明和刘某某等法轮功学员。其中李红梅、徐亚梅、黄喜兰、浦娥眉被直接绑架到麒麟区看守所非法关押；其他人被释放，但仍被监视，限制人身自由，贺泽英、陈忠存被取保候审。

七月十三日，宣威市法轮功学

员赵菲琼、陈发春两位女法轮功学员也被绑架、非法抄家，后被释放。随后赵菲琼女士又再次被跟踪的警察绑架，目前仍被非法关押。

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，曲靖市麒麟区法院非法对李红梅、徐亚梅、陈忠存、冯志仙四名法轮功学员开庭，由于证据不足而休庭。曲靖市麒麟区检察院不是撤诉，而是促使国保警察再“收集”所谓“证据”后，法院于四月七日第二次开庭，四月十九日法院就对四名法轮功学员做出了判决。

李红梅，女，45 岁，云南省曲靖市水电十四局职工，多年前就下岗失业。李红梅曾经于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，与苏淑珍、何云仙、展树珍四名法轮功学员因为发放真相光盘被绑架，随后李红梅被非法判刑 4 年〔（2014）麒刑初字第 409 号〕。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再次被绑架。

徐亚梅，女，38 岁，在昆明工作。二零一七年六月因赠送法轮功真相资料而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，后被非法关押、判刑 3 年，在

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遭受了十一个月的一级严管迫害，直至出狱。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再次被绑架。

陈忠存，男，60 多岁。曲靖市 2020 年“清零行动”中，陈忠存与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骚扰。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被绑架、抄家，被取保候审。

冯志仙，女，年龄不清。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被绑架、抄家，当天释放但仍被监视，限制人身自由。

根据明慧网不完全资料统计，二十五年来曲靖市有 151 人（451 人次）法轮功学员被绑架，其中被强迫洗脑数十人；被非法判刑的 46 人（53 人次），其中法轮功学员梁国芬被判刑 12 年重刑；被非法劳教 28 人（34 人次）。◇

■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，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，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，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，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，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，一贯坚持和平理性。法轮功何罪之有！◇